

以下為本公司獨立申報會計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Forvis Mazars CPA Limited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 傳真: +852 2810 0032
forvismazars.com/hk

有關ANEW HEALTH LIMITED（御康諾國際健康有限公司）歷史財務資料的獨立申報會計師報告

ANEW HEALTH LIMITED（御康諾國際健康有限公司）
建泉融資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台照

緒 言

我們就第I-[•]至第I-[•]頁所載ANEW HEALTH LIMITED（御康諾國際健康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貴公司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 貴集團於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載於第I-[•]至I-[•]頁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乃編製以供載入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編纂]（「首次[編纂]」）而刊發的 貴公司日期為[•]年[•]月[•]日的文件（「文件」）。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 貴公司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我們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我們考慮與貴集團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認為，所取得的證據足以且適宜作為我們發表意見的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貴公司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報告事宜

調整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第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2，當中載有關於 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就往績記錄期間宣派股息之資料。

編製或審計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載有關於 貴集團成員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是否已經審計及（如適用）核數師名稱的資料。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之一部分。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會計政策而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並由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計。

除另有說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收益	5	319,217	311,892	367,543
耗材及存貨成本		(3,176)	(2,909)	(3,598)
其他收入	6	483	831	823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33,693)	(35,846)	(48,371)
員工成本	7	(133,089)	(171,159)	(200,386)
折舊	7	(24,731)	(26,319)	(39,601)
融資成本	7	(2,540)	(2,536)	(3,823)
其他營運開支		(18,146)	(22,521)	(25,681)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除稅前溢利	7	97,370	42,262	45,252
所得稅開支	10	(17,610)	(8,323)	(7,477)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79,760</u>	<u>33,939</u>	<u>37,77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4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5,827	12,527	29,999
使用權資產	14	38,912	43,792	74,76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25,997	29,372	29,351
		<u>80,736</u>	<u>85,691</u>	<u>134,116</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7,059	52,029	14,166
合約成本	16	15,902	16,525	23,457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20	92,459	–	43,248
可收回所得稅		2,526	–	–
質押銀行存款	17	–	17,000	17,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7,408	78,340	96,588
		<u>205,354</u>	<u>163,894</u>	<u>194,459</u>
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20,137	26,554	30,880
合約負債	19	129,128	125,237	173,356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20	–	1,089	–
租賃負債	21	19,592	24,390	34,926
應付所得稅		–	4,005	370
		<u>168,857</u>	<u>181,275</u>	<u>239,532</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36,497</u>	<u>(17,381)</u>	<u>(45,07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7,233</u>	<u>68,310</u>	<u>89,04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21,879	22,630	45,045
遞延稅項負債	22	49	436	979
		<u>21,928</u>	<u>23,066</u>	<u>46,024</u>
淨資產		<u>95,305</u>	<u>45,244</u>	<u>43,01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a)	–*	–*	–*
儲備		<u>95,305</u>	<u>45,244</u>	<u>43,019</u>
權益總額		<u>95,305</u>	<u>45,244</u>	<u>43,019</u>

* 指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3月31日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3(c)	<u>78</u>	<u>78</u>	<u>78</u>
流動資產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3(d)	<u>—*</u>	<u>—*</u>	<u>—*</u>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23(d)	<u>78</u>	<u>78</u>	<u>78</u>
流動負債淨額		<u>(78)</u>	<u>(78)</u>	<u>(78)</u>
淨資產		<u><u>—*</u></u>	<u><u>—*</u></u>	<u><u>—*</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a)	<u>—*</u>	<u>—*</u>	<u>—*</u>
儲備	23(e)	<u>—</u>	<u>—</u>	<u>—</u>
權益總額		<u><u>—*</u></u>	<u><u>—*</u></u>	<u><u>—*</u></u>

* 指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3(a))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3(b))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	9	15,536	15,545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79,760	79,760
與擁有人的交易 供款及分派 發行股份 (附註23(a)(i)及(ii))	—*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
於2024年3月31日	—*	9	95,296	95,305
於2024年4月1日	—*	9	95,296	95,305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3,939	33,939
與擁有人的交易 供款及分派 已宣派股息 (附註12)	—	—	(84,000)	(84,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84,000)	(84,000)
於2025年3月31日	—*	9	45,235	45,244
於2025年4月1日	—*	9	45,235	45,244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7,775	37,775
與擁有人的交易 供款及分派 已宣派股息 (附註12)	—	—	(40,000)	(40,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40,000)	(40,000)
於2026年3月31日	—*	9	43,010	43,019

* 指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97,370	42,262	45,252
就以下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233)	(725)	(807)
融資成本	2,540	2,536	3,8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72	6,197	7,7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659	20,122	31,8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02	20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之 (撥回) 虧損撥備	(2)	(218)	28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			
(撥回) 虧損撥備	(13)	423	(36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入	124,595	70,617	87,537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41	14,688	(4,427)
合約成本	7,559	(623)	(6,932)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6,997	6,417	3,428
合約負債	(59,224)	(3,891)	48,11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82,068	87,208	127,725
已付所得稅	(7,930)	(1,405)	(10,56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4,138	85,803	117,15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存入質押銀行存款		–	(17,00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50)	(4,488)	(54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7)	(2,667)	(19,844)
已收利息		233	725	80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54)	(23,430)	(19,582)
融資活動				
償還計息借款	25(b)	(884)	–	–
償還租賃負債	25(b)	(18,456)	(19,453)	(29,866)
向控股股東墊款	25(b)	(25,239)	(29,452)	(45,637)
已付利息		(2,540)	(2,536)	(3,82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119)	(51,441)	(79,3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25,765	10,932	18,248
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643	67,408	78,340
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67,408	78,340	96,58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貴公司於2024年1月1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貴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5號海港城港威大廈第5座23樓2301-05室。

貴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以及銷售保健產品。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AW Ocean Limited（「AW Ocean」），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貴公司董事認為控股股東為巫家偉先生及張心樂女士（「控股股東」）。

根據於2024年3月28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詳情載於就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編纂】而刊發的文件中「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重組」一段），貴公司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之控股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的附屬公司（均為私營有限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貴公司持有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u>直接持有</u>					
AW Global Limited （「AW Global」） （附註(i)）	英屬處女群島	2024年 1月15日	10,000美元 （「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u>間接持有</u>					
昇華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昇華」）	香港	2007年 10月18日	300,000港元	100%	提供痛症管理 及機能增強 服務／香港
偉業宏基有限公司 （「偉業宏基」）	香港	2010年 3月19日	8,000港元	100%	銷售保健產品／ 香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文載列 貴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資料，該等報表乃根據各自當地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已經審核，且涵蓋於往績記錄期間內。

附屬公司	財務期間	核數師
昇華	截至2024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ii)	晟睿會計師事務所，香港 註冊會計師
偉業宏基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ii)	晟睿會計師事務所，香港 註冊會計師

附註：

- (i) AW Global並無編製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因為根據註冊成立地點的相關法定要求，其無須發佈經審核財務報表。
- (ii) 於本報告日期，昇華及偉業宏基尚未編製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因其尚未屆刊發期限。

2.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根據重組（詳情載於文件中「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重組」一段），貴公司於2024年3月28日成為 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的控股公司。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貴集團的業務主要透過昇華及偉業宏基進行，而 貴公司及AW Global在重組之前則為投資控股公司。由於重組並未導致 貴集團業務的最終控制權及所動用資源出現任何變動，貴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除非另有說明，否則重組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實體及業務重組。

因此，就本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合併會計原則以合併基準編製（進一步闡述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共同控制下的合併會計」一段）。歷史財務資料呈列 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的合併財務狀況、合併財務表現、合併權益變動及合併現金流量，猶如現時集團架構在往績記錄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如適用）一直存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規聲明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其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全部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往績記錄期間頒佈若干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該等與其營運相關且有效的所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歷史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貴集團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

持續經營

於2026年3月31日，貴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45,073,000港元。根據貴集團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經考慮(i) 貴集團能夠產生經營溢利及現金流入，以應付其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及(ii) 貴集團維持充足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資源以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貴公司董事認為，自報告期末起計的下十二個月內，貴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負債義務。因此，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原則編製。

3. 重大會計政策

計量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合併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貴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收入及開支及盈虧均全數抵銷。附屬公司的業績由 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並將繼續合併直至失去有關控制權當日為止。

所有權權益變動

倘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已支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當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出售損益乃按(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釐定的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之總和與(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有關已出售附屬公司的金額按控股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入賬。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及前附屬公司所欠或應付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款項，自失去控制權當日起按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其他適當項目入賬。

共同控制下的合併會計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財務報表，猶如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自其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當日起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從控股股東的角度使用現有的賬面值進行合併。以控股股東繼續持有權益為限，於共同控制合併時概不會確認任何金額作為商譽代價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淨值所佔權益超出成本的部分。收購成本(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重組產生的資產及負債金額之間的所有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為資本儲備的一部分。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由呈列最早日期起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而毋須理會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就共同控制合併所產生將以合併會計法入賬的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登記費用、向股東發送資料的成本、合併經營先前的獨立業務所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受 貴集團控制的實體。倘 貴集團就參與實體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能透過其於該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 貴集團對該實體有控制權。如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控制權要素出現變化，則 貴集團會重新評估其對被投資者是否有控制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投資附屬公司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倘投資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將投資的賬面值按個別基準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業績由 貴公司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款及任何使資產處於擬定用途運作狀態及地點而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開支於產生期間於損益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年度折舊率，在考慮到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由其可供使用之日起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倘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之成本會獨立按合理基準分配及計算折舊：

租賃裝修	按租賃期較短者計提
傢俱、固定裝置及辦公設備	20%
機械及設備	20%
汽車	3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項目期間計入損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於且僅於 貴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時按交易日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於且僅於(i) 貴集團來自該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ii) 貴集團轉讓該金融資產，且(a) 貴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其放棄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權時終止確認。

倘 貴集團仍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貴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

倘 貴集團既不轉移亦不保留已轉讓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繼續控制該已轉讓資產， 貴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及可能須支付之相關負債金額確認該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無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該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計量）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倘金融資產並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加上收購金融資產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該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投資；(i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投資；或(i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之分類取決於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金融資產於彼等初步確認後不予重新分類，除非 貴集團改變其管理業務模式，而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於業務模式變動後首個中期報告期間之首日進行重新分類。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ii)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計提減值。減值、終止確認或攤銷過程中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控股股東款項、質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金融負債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於且僅於 貴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負債於且僅於負債終絕時終止確認，即有關合約訂明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

分類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倘金融負債並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加上發行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計開支、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公平值初步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下文詳述的特定處理外，於各報告日期，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貴集團會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無顯著增加，貴集團則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金融工具預期年期的信貸虧損（即所有現金短欠的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

就金融資產而言，信貸虧損為合約項下應付某一實體的合約現金流量與該實體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現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預期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

倘以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金融工具乃依據下列一項或多項共享信貸風險特徵而分組：

- (i) 逾期資料；
- (ii) 金融工具性質；
- (iii) 抵押品性質（如有）；
- (iv)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所屬行業；
- (v) 債務人所在地理位置；及
- (vi) 外部信貸風險評級（如有）。

虧損撥備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貸風險及虧損的變動。虧損撥備導致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並對金融工具賬面值作相應調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違約的定義

貴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歷史經驗表明，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準則，貴集團未必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

- (i) 內部衍生資料或外部來源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包括貴集團）支付欠款（未考慮貴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或
- (ii)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

無論上述分析如何，貴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已屬違約，除非貴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較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適當則作別論。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貴集團會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比較。作此評估時，貴集團會同時考慮合理和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具體而言，評估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款項；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及／或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方面實際或預期的變化已經或可能會對債務人履行其對貴集團的責任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貴集團假設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

儘管有前述分析，如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貴集團會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無顯著增加。

低信貸風險

如有下列情況，金融工具會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

- (i) 其違約風險較低；
- (ii) 借款人有實力履行其近期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較長遠的經濟及營商條件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會減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貴集團的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均被釐定為信用風險較低。

預期信貸虧損的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 貴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不就重大融資部分入賬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 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貴集團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在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屬有信貸減值。金融資產有信貸減值的憑證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等；
- (c) 借款人的放款人出於關乎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原應不會考慮的讓步；
- (d) 借款人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程序；
- (e) 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失去其活躍市場；或
- (f)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由此反映產生的信貸虧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撇銷

當貴集團沒有合理預期可收回金融資產的全部或部分合約現金流量時，則貴集團撇銷該金融資產。貴集團預期不會從撇銷金額中大幅收回。然而，根據貴集團收回到期款項程序，被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執行有關程序所規限，並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任何其後的收回於損益中確認。

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指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投資。

收益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貨物或服務的性質

貴集團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性質如下：

- (i) 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及
- (ii) 銷售保健產品。

識別履約責任

於合約訂立時，貴集團評估客戶合約中承諾的貨物或服務，並將每項轉讓予客戶的承諾確認為履約責任：

- (a) 一項明確貨物或服務（或一批貨物或服務）；或
- (b) 一系列大致相同並以相同模式轉移予客戶的明確貨物或服務。

如符合以下兩項標準，則承諾予客戶的貨物或服務屬明確：

- (a) 客戶可受惠於以其本身或連同其他資源即時可獲取的貨物或服務（即貨物或服務能夠區分）；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b) 貴集團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承諾可與合約中的其他承諾分開識別（即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承諾在合約範圍內可予區分）。

收益確認時間

收益於 貴集團透過向客戶轉移所承諾的貨物或服務（即資產）履行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一項資產在客戶取得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時（或就此）獲轉移。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準則， 貴集團隨時間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並因而履行履約責任，且隨時間確認收益：

- (a) 客戶在 貴集團履約同時取得並消耗 貴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
- (b) 貴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已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或
- (c) 貴集團的履約行為並未創建一項可被 貴集團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且 貴集團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得付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

倘 貴集團並非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責任，則 貴集團乃於客戶取得所承諾資產之控制權的某一時點履行履約責任。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的發生時間時， 貴集團考慮控制權的概念及法定所有權、實物擁有權、收款權、資產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以及客戶驗收等有關指標。

(i) 提供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

在 貴集團履約時，隨著客戶同時接收並消耗 貴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提供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所產生的收益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完全達成履約義務之進度採用產出法計量，即根據迄今轉讓予客戶之服務價值相對於合約所承諾之剩餘服務價值之直接計量結果來確認收益，此方法最能反映 貴集團在轉讓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表現。

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通常以預付方式銷售。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收取的款項於收訖時計入合約負債。合約負債屬不可退還性質，且客戶可能無法於服務期間內用盡其所有合約權利。此類未使用的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稱為未兌換收益。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客戶過往的使用數據及 貴集團預付套餐預期未來使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模式，估算合約負債中的預期未兌換金額，並按客戶使用預付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的比例確認收益。服務期屆滿時任何未結清合約負債將全數於損益中確認。

以非預付方式銷售的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全額確認。

(ii) 銷售保健產品

銷售保健產品的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之時間點確認，即貨品交付予客戶或客戶購買之時。

交易價格：重大融資部分

倘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即客戶或 貴集團獲得為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提供融資的重大利益），於釐定交易價格時， 貴集團就金錢時間值的影響而調整已承諾的代價。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於損益中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開確認為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

貴集團參考（如適用）合約內隱含的利率（即將貨物或服務的現金售價貼現至預付或欠付金額的利率）、現行市場利率、 貴集團借款利率及 貴集團客戶的其他相關信譽資料，以釐定 貴集團與其客戶於合約開始時的某項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利率相稱的利率。

貴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實際權宜方法，倘融資期限為一年或以下，則不會因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代價。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且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該資產的賬面總值；若屬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實際利率適用於其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後的金額）。

合約負債

倘客戶在 貴集團向其移交貨品或服務之前已支付代價，或 貴集團有權收取無條件的代價，則該合約應於付款時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列為合約負債。應收款項指 貴集團有權收取無條件的代價或僅需經過一段時間後該代價即到期應付。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指所有購置成本及(如適用)其他使存貨達致現址及現時狀況的所有費用)乃以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銷售所需的成本。

於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在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扣減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合約成本

合約成本指 貴集團為取得與客戶之合約而產生之增量成本，若未取得該合約，則 貴集團本不會產生此等成本。資本化之合約成本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倘取得合約的成本(以銷售佣金形式呈現)屬增量性質且可收回，則該成本予以資本化。資本化合約成本按照與成本相關的服務轉移予客戶一致的系統化基準攤銷至損益。

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a) 貴集團預期就該資產相關服務而將收到的剩餘代價；減去(b)與提供該等服務直接相關且尚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時，則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當減值條件不再存在或已有所改善時，應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惟該資產的賬面價值增加額不得超過若先前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所應確定的金額。

外幣換算

貴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港元作為其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並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而港元為 貴集團的呈列貨幣。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期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開發預付款項及貴公司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可能出現減值，或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若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將會根據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如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貴集團會估計能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倘貴集團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以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所產生的直接應佔借款成本，在扣除特定借款的暫時性投資的任何投資收入後，均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倘此等資產大體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撥備

當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履行該項義務可能導致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並且能對義務金額進行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已確認撥備的開支在開支產生的年度自相關撥備中扣除。撥備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最佳估計。當金錢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時，撥備金額為履行該義務預期所需支出的現值。當貴集團預期撥備將獲得補償時，則該補償作為單獨資產確認，惟僅在補償幾乎肯定時方予確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保證將收到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將獲遵守的情況下按公平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相關，則有關補助於需要有系統地將補助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對的期間確認為收入。有關補償開支的政府補助自相關開支中扣減。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平值確認為相關資產賬面值的扣減，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等額年度分期付款的方式撥至損益。

租賃

貴集團在合約開始時會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確認資產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區分，而是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貴集團將租賃合約的各租賃組成部分單獨入賬列作一項租賃。貴集團按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倘適用)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貴集團未產生單獨組成部分的應付款項被視為分配至合約已單獨識別組成部分的總代價的一部分。

貴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和一項租賃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

- (a)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c) 貴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d) 貴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所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態而將產生的成本估算，除非該等成本因生產存貨而產生則另作別論。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於使用權資產租賃未屆滿期限內按直線基準計提折舊（除非租賃於租期結束前將相關資產所有權轉移至 貴集團或倘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 貴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如有），在此情況下，則於相關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內計提折舊）如下：

租賃物業

租賃未屆滿期限內

租賃負債初步按於合約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下列於租期內使用相關資產權利且於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付款：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款項；
- (d)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 貴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e) 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倘租期反映 貴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可隨時確定，則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

其後，租賃負債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及透過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作出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當租期出現變動或重新評估 貴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而導致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時，則租賃負債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

當指數或利率（浮動利率除外）出現變動導致剩餘價值擔保、實質固定租賃付款或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時，租賃負債使用原貼現率重新計量。倘浮動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 貴集團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貴集團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減少至零且租賃負債計量進一步減少，則 貴集團於損益中確認重新計量的任何餘下金額。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租賃修訂入賬列作一項單獨租賃：

- (a) 該修訂透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利而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獨立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情況而對該獨立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倘租賃修訂並無入賬列作一項單獨租賃，則於租賃修訂生效日期，

- (a) 貴集團按上述相對獨立價格對經修訂合約中的代價作出分配；
- (b) 貴集團釐定經修訂合約的租期；
- (c) 貴集團透過於經修訂租期內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d) 就縮減租賃範圍的租賃修訂而言，貴集團透過減少使用權資產賬面值以反映部分或全面終止租賃及於損益中確認與部分或全面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而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及
- (e) 就所有其他租賃修訂而言，貴集團透過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而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內累計。貴集團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界定供款計劃

貴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設立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其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供款金額基於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受強積金條例規定的上限限制。供款在僱員於報告期間提供服務時，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貴集團於強積金計劃下的責任限於應付固定百分比供款。

長期服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貴集團就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的責任淨額為僱員於當前及過往期間就彼等的服務所賺取日後利益款額。長期服務金責任乃使用預測單位信貸法計算及貼現至其現值，並經扣除任何有關資產的公平值（包括該等退休計劃福利，如有）。

稅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期內業績計算，並就毋須評稅或不可寬減項目作出調整。其按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遞延稅項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歷史財務資料的賬面值之間於各報告期末的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然而，初始確認商譽或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任何遞延稅項如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且不會導致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收回資產或償付負債期間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於將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稅項虧損及抵免的情況下確認。

當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且其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時，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

關聯方

關聯方指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其界定為：

(a) 某人士或其緊密家族成員倘符合下列條件，則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對 貴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貴集團或其控股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互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v) 一間實體為一間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後福利計劃。倘 貴集團本身為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 貴集團有關聯；
- (vi) 該實體為(a)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指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控股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的控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的緊密家族成員指與該實體有往來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並包括：

- (a)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c)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於界定關聯方時，聯營公司包括該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包括該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歷史財務資料所呈報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自為向 貴集團各項業務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向 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財務資料當中識別。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惟具有類似經濟特徵及於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使用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的分部除外。倘個別並不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上述大部分條件，則會合併計算。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管理層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會作出未來估計和假設以及判斷。該等估計及假設以及判斷會影響 貴集團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報告金額以及所作的披露。該等估計及假設以及判斷以經驗及相關因素為基礎進行持續評估，包括對在不同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在適當情況下，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也影響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i)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使用年限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之相關資產實際使用年限的歷史經驗，釐定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技術創新可能導致估計使用年限有所不同，進而影響計入損益的相關折舊費用。

(ii) 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的使用模式

客戶可能不會在服務期屆滿前行使預付服務的所有合約權利，此類未行使的權利稱為未兌換權利。 貴集團參照 貴集團過往預付服務的使用經驗及預期使用模式（視情況而定），以釐定預期未兌換金額。預期未兌換金額的估計易受情況變動影響，而 貴集團的過往經驗未必能代表未來的實際結果。

(iii) 計算租賃負債的貼現率—作為承租人

由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難以直接釐定， 貴集團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對未來租賃付款進行貼現。在釐定租賃的貼現率時， 貴集團會以一個可直接觀察的利率作為起點，然後運用判斷並調整該可觀察利率以釐定增量借款利率。

(iv)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通過使用各種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來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估計乃基於 貴集團的歷史資料、現有市況以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涉及高度不確定性。倘預期與原先估計不同，則有關差異將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本報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尚未生效且 貴集團並未提早採納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並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生效日期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雖然其中若干條文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且僅作有限修改，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表內的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特定的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歸類至以下五類之一：營運、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項新界定的小計。該準則亦要求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以及加強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分組(彙總與拆分)及呈列位置的要求。先前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動及錯誤」，該準則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因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作出輕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適用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允許提前採用。須追溯適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 貴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合併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會對 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產生影響。

除上述情況外， 貴集團管理層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新訂／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 貴集團的合併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貴公司董事已確定 貴集團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原因為 貴集團將其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及銷售保健產品作為一個整體業務管理，而 貴公司的執行董事（為 貴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人）按同一基準定期審閱內部財務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 貴集團的表現。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貴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以及銷售保健產品。 貴集團絕大部分收益來自其於香港的銷售／服務所產生的外部客戶收益。

(b) 指定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來自任何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均未佔 貴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5. 收益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			
合約的收益			
隨著一段時間			
— 提供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	318,809	311,528	367,149
於某一時間點			
— 銷售保健產品	408	364	394
	<u>319,217</u>	<u>311,892</u>	<u>367,543</u>

6.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33	725	807
政府補助 (附註)	126	104	15
其他	124	2	1
	<u>483</u>	<u>831</u>	<u>823</u>

附註：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發還產假薪酬計劃分別確認政府補助約126,000港元、104,000港元及15,000港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政府補助並無未獲履行的條件或有事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除稅前溢利

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 (包括長期服務金撥備)	110,045	144,251	162,174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3,054	3,444	4,172
	<u>113,099</u>	<u>147,695</u>	<u>166,346</u>
人力服務開支(附註)	19,990	23,464	34,040
	<u>133,089</u>	<u>171,159</u>	<u>200,386</u>

附註：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根據諮詢服務安排聘請若干外部健康顧問，以健康顧問(而非僱員)身分直接向貴集團提供服務，以支援貴集團的客戶獲取及市場推廣工作。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b)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6,072	6,197	7,758
使用權資產(附註14)	18,659	20,122	31,843
	<u>24,731</u>	<u>26,319</u>	<u>39,601</u>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c) 融資成本			
計息借款利息	4	—	—
租賃負債利息	2,536	2,536	3,823
	<u>2,540</u>	<u>2,536</u>	<u>3,82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d)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57	57	57
收單服務手續費	8,082	9,317	12,307
捐款	26	75	1,087
專業服務費 (附註(i))	2,134	3,431	228
公用事業及電信費用	2,018	2,203	3,8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02	20	—
終止租賃安排的結算 (附註15(c))	—	—	1,800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回)			
虧損撥備	(2)	(218)	28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回)			
虧損撥備	(13)	423	(360)

* 計入「其他營運開支」

附註：

- (i) 該等金額主要為 貴集團就業務營運及擴展諮詢服務、一般法律諮詢服務、外包專業服務及其他相關專業支援服務所支付／應付的專業費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董事薪酬

貴公司於2024年1月1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巫家偉先生及張心樂女士於2024年1月25日獲委任為貴公司執行董事。貴公司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因受聘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之僱員而從該等實體收取薪酬。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董事已收及應收的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其他實物福利 (包括長期服 務金撥備)		界定供款計劃 酌情花紅 供款		總計
	董事袍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巫家偉先生	–	4,395	–	18	4,413
張心樂女士	–	1,843	–	18	1,861
	–	6,238	–	36	6,274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其他實物福利 (包括長期服 務金撥備)		界定供款計劃 酌情花紅 供款		總計
	董事袍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巫家偉先生	–	9,676	10,000	18	19,694
張心樂女士	–	4,685	–	18	4,703
	–	14,361	10,000	36	24,397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其他實物福利 (包括長期服 董事袍金 務金撥備)		酌情花紅 供款 界定供款計劃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巫家偉先生	–	10,792	–	18	10,810
張心樂女士	–	5,602	–	18	5,620
	–	16,394	–	36	16,430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任何該等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貴集團或於加入貴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以下為往績記錄期間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分析：

	人 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董事	1	2	2
非董事	4	3	3
	5	5	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上述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包括長期服務金撥備)	9,982	9,524	9,114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72	54	54
	<u>10,054</u>	<u>9,578</u>	<u>9,168</u>

酬金屬於下列酬金範圍的非董事人士的人數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1	2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2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1
	<u>4</u>	<u>3</u>	<u>3</u>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任何該等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貴集團或於加入貴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訂立任何該等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任何安排。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10. 稅 項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5,671	7,936	6,934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545	—	—
	6,216	7,936	6,934
遞延稅項(附註22)			
暫時性差異變動	11,394	387	543
所得稅開支總額	17,610	8,323	7,477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由貴集團管理層挑選)之應課稅溢利按利得稅兩級制繳稅，其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以8.25%之稅率(「累進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將以16.5%之稅率(「標準稅率」)徵稅。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成立的其他貴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各自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標準稅率16.5%計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得稅開支的對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97,370	42,262	45,252
按各稅務司法權區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6,066	6,973	7,467
累進稅率的稅務影響	(165)	(165)	(165)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1,179	1,587	287
稅項豁免收益的稅務影響	(52)	(156)	(193)
稅項寬減的稅務影響	(3)	(2)	(3)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40	86	84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545	—	—
所得稅開支	17,610	8,323	7,477

11. 每股盈利

由於每股盈利資料就載入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被視為意義不大，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12. 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已宣派股息	—	84,000	40,000

由於每股股息資料就載入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被視為意義不大，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機械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俱、 固定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					
年度					
於2023年4月1日	6,438	1,898	–	12,310	20,646
添置	832	608	–	15	1,455
撇銷	(202)	–	–	–	(202)
折舊	(1,943)	(633)	–	(3,496)	(6,072)
截至2024年3月31日	<u>5,125</u>	<u>1,873</u>	<u>–</u>	<u>8,829</u>	<u>15,827</u>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					
年度					
於2024年4月1日	5,125	1,873	–	8,829	15,827
添置	1,439	674	766	38	2,917
撇銷	(20)	–	–	–	(20)
折舊	(2,100)	(698)	(115)	(3,284)	(6,197)
於2025年3月31日	<u>4,444</u>	<u>1,849</u>	<u>651</u>	<u>5,583</u>	<u>12,527</u>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					
年度					
於2025年4月1日	4,444	1,849	651	5,583	12,527
添置	2,251	1,181	–	21,798	25,230
折舊	(1,905)	(792)	(230)	(4,831)	(7,758)
於2026年3月31日	<u>4,790</u>	<u>2,238</u>	<u>421</u>	<u>22,550</u>	<u>29,999</u>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機械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俱、 固定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3月31日					
成本	9,960	5,159	1,642	20,068	36,829
累計折舊	(4,835)	(3,286)	(1,642)	(11,239)	(21,002)
賬面淨值	5,125	1,873	–	8,829	15,827
於2025年3月31日					
成本	11,368	5,833	2,408	20,106	39,715
累計折舊	(6,924)	(3,984)	(1,757)	(14,523)	(27,188)
賬面淨值	4,444	1,849	651	5,583	12,527
於2026年3月31日					
成本	13,619	7,014	2,408	41,904	64,945
累計折舊	(8,829)	(4,776)	(1,987)	(19,354)	(34,946)
賬面淨值	4,790	2,238	421	22,550	29,999

14. 使用權資產

	租賃 物業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4月1日	33,770
添置	23,801
折舊	(18,659)
於2024年3月31日	38,912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4月1日	38,912
添置	25,002
折舊	(20,122)
於2025年3月31日	43,792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租賃
物業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4月1日	43,792
添置	62,817
折舊	(31,843)

於2026年3月31日	74,766
-------------	--------

於2024年3月31日

成本	80,930
累計折舊	(42,018)

賬面淨值	38,912
------	--------

於2025年3月31日

成本	105,932
累計折舊	(62,140)

賬面淨值	43,792
------	--------

於2026年3月31日

成本	168,749
累計折舊	(93,983)

賬面淨值	74,766
------	--------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租用多項物業以進行日常營運，初始租期介乎2至3年。

續期及終止選擇權

租賃物業的若干租賃合約包含續期或終止選擇權。該等選擇權旨在令貴集團能夠靈活管理租賃資產。租賃物業的續期選擇權通常在貴集團與出租人重新協商並就合約條款達成協議後獲行使，因貴集團不希望產生租賃裝修等額外成本，而行使終止選擇權通常屬不尋常，除非貴集團可於並無產生重大成本或收購新物業的情況下替換租賃物業則另作別論。貴集團極少行使先前納入其租賃的選擇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約為20,992,000港元、21,989,000港元及33,689,000港元，此為與租賃相關的現金流出總額。

限制或契諾

大部分租賃訂有限制，規定除非取得出租人批准，否則使用權資產僅可由貴集團使用，且貴集團不得出售或質押相關資產。貴集團亦須保持該等租賃資產的良好維修狀態，並於租賃結束時按其原有狀況交回租賃資產。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24,387	6,574	9,438
減：虧損撥備		<u>(272)</u>	<u>(54)</u>	<u>(82)</u>
	15(a)	<u>24,115</u>	<u>6,520</u>	<u>9,356</u>
其他應收款項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50	4,488	545
ERP系統開發預付款項	15(b)	19,500	19,500	19,500
為收購一項物業支付的可退還按金	15(c)	–	38,700	–
租金及其他按金		6,533	9,655	12,593
其他預付款項		1,884	2,702	1,220
其他		<u>848</u>	<u>333</u>	<u>440</u>
		29,015	75,378	34,298
減：虧損撥備		<u>(74)</u>	<u>(497)</u>	<u>(137)</u>
		<u>28,941</u>	<u>74,881</u>	<u>34,161</u>
		<u>53,056</u>	<u>81,401</u>	<u>43,51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按下列進行分析：			
非流動部分	25,997	29,372	29,351
流動部分	27,059	52,029	14,166
	<u>53,056</u>	<u>81,401</u>	<u>43,517</u>

15(a).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30天內	7,056	6,394	8,854
31至60天	27	23	—
61至90天	—	7	—
超過90天	17,032	96	502
	<u>24,115</u>	<u>6,520</u>	<u>9,356</u>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虧損撥備）按到期日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未到期	<u>6,341</u>	<u>6,392</u>	<u>8,526</u>
逾期：			
30天內	742	25	328
31至60天	—	7	—
61至90天	138	36	502
超過90天	16,894	60	—
	<u>17,774</u>	<u>128</u>	<u>830</u>
	<u>24,115</u>	<u>6,520</u>	<u>9,35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通常授予自發票出具日期起最多30天的信貸期。

15(b). ERP系統開發預付款項

該金額指就採購、實施及客製化擬議的ERP系統而預付予賣方的款項。於各報告期末，相關開發服務尚未完成。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貴集團與賣方共同決定終止ERP系統開發項目，而賣方將全數退還預付款項。

15(c). 為收購一項物業支付的可退還按金

該金額指支付予物業擁有人以取得香港一項物業的獨家購買選擇權的可退還按金，該物業由貴公司租賃，租期為24個月，自2025年11月1日起至2027年10月31日止，且獨家購買選擇權可於租賃起始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至租賃終止前行使。貴集團與物業擁有人經協商後確認獨家購買權安排未被行使及已於2025年10月15日終止。按金已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全數退還。

就相關租賃安排的提前終止而言，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向一名物業擁有人支付約1,800,000港元的結算款項。

15(d). 貴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資料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6。

16. 合約成本

	於3月31日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	15,902	16,525	23,457

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確認的合約成本，乃指支付予員工及外部健康顧問的增量銷售佣金，該等人員的銷售活動促使客戶訂立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合約，而貴集團於報告期末尚未提供該等服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約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員工成本的一部分，該期間亦與相關服務的收益確認期間相同。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的資本化成本金額分別約為33,023,000港元、41,526,000港元及57,032,000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的攤銷金額分別約為40,582,000港元、40,903,000港元及50,100,000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就合約成本計提重大減值虧損。

17. 質押銀行存款

貴集團的質押銀行存款存放於一間銀行，該銀行根據 貴集團與某收單服務公司簽訂的商戶信用卡服務協議，就 貴集團提供服務予以信用卡結賬的客戶向 貴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提供履約保證。此外，控股股東已向銀行提供個人擔保，以支持 貴集團根據該等安排承擔的義務。

[預期於[編纂][編纂]時，控股股東提供的個人擔保將獲解除。銀行已就此表示同意。]

18.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應付薪金		8,790	11,557	13,956
應計開支		4,684	6,504	9,818
應計[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	—	898
其他應付款項		581	447	895
年假撥備	18(a)	2,812	3,680	5,313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18(a). 年假撥備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1,886	2,812	3,680
報告期撥備淨額	<u>926</u>	<u>868</u>	<u>1,633</u>
於報告期末	<u>2,812</u>	<u>3,680</u>	<u>5,31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合約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訂立合約所產生的合約負債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報告期間內同時發生之增加及減少所導致的變動）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188,352	129,128	125,237
增加額	259,585	307,637	415,268
自期初餘額確認至收益	(132,894)	(101,389)	(85,846)
於報告期內確認至收益	<u>(185,915)</u>	<u>(210,139)</u>	<u>(281,303)</u>
於報告期末	<u>129,128</u>	<u>125,237</u>	<u>173,356</u>

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合約負債分別約為129,128,000港元、125,237,000港元及173,356,000港元，此金額指就預付痛症管理及機能增強服務套餐於各報告期末尚未履行之剩餘履約義務所分配之交易價格總額。收益於向客戶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由於客戶可在服務套餐的有效期內自行決定何時使用服務，因此餘下履約義務的履行時間取決於客戶的使用模式。據此，貴集團無法可靠地估計該等餘下履約義務將於何時履行及確認為收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應收／(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20(a).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該應收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擔保、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內最高	於2024年	於2023年
	未償還金額	3月31日的結餘	4月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控股股東	92,459	92,459	86,720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內最高	於2025年	於2024年
	未償還金額	3月31日的結餘	4月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控股股東	92,459	—	92,459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內最高	於2026年	於2025年
	未償還金額	3月31日的結餘	4月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控股股東	83,248	43,248	—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已於[編纂]前全數結清。]

20(b).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該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擔保、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租賃負債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流動部分	19,592	24,390	34,926
非流動部分	21,879	22,630	45,045
	<u>41,471</u>	<u>47,020</u>	<u>79,971</u>

租賃承擔及租賃負債的現值：

	租賃付款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21,857	26,720	38,488
一年至兩年	17,420	14,851	32,900
兩年至五年	5,550	9,065	14,111
	<u>44,827</u>	<u>50,636</u>	<u>85,499</u>
減：未來融資費用	<u>(3,356)</u>	<u>(3,616)</u>	<u>(5,528)</u>
租賃負債總額	<u>41,471</u>	<u>47,020</u>	<u>79,971</u>

	租賃付款的現值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9,592	24,390	34,926
一年至兩年	16,474	13,853	31,212
兩年至五年	5,405	8,777	13,833
	<u>41,471</u>	<u>47,020</u>	<u>79,971</u>

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貴集團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6.89%、7.05%及6.3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貴集團租賃物業的租賃負債約為6,303,000港元、1,555,000港元及11,916,000港元由巫家偉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預期該個人擔保將於[編纂][編纂]時解除，並由貴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所取代，而業主已就此給予同意。]

22. 遞延稅項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合約成本 千港元	合約負債 千港元	應計開支 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24	160	(3,871)	14,669	363	11,345
所得稅抵免（開支）	690	113	1,247	(13,602)	158	(11,394)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714	273	(2,624)	1,067	521	(49)
所得稅抵免（開支）	427	210	(104)	(1,067)	147	(387)
於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4月1日	1,141	483	(2,728)	–	668	(436)
所得稅（開支）抵免	(78)	396	(1,143)	–	282	(543)
於2026年3月31日	1,063	879	(3,871)	–	950	(979)

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貴集團分別擁有約3,724,000港元、4,244,000港元及4,753,000港元的未動用香港稅務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的應課稅溢利。根據現行稅務法例，該等稅務虧損並無有效期。鑒於未來溢利流難以預測，故並未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3. 貴公司的股本及財務資料

23(a).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 (附註(i))	500,000	50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500,000	50
股份拆細 (附註(iv))	2,499,500,000	—
於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	2,500,000,000	50
	已發行股份 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成立時發行股份 (附註(ii))	1	—*
發行股份 (附註(iii))	9,999	—*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10,000	—*
股份拆細 (附註(iv))	49,990,000	—
於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	50,000,000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i) 貴公司於2024年1月1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普通股。
- (ii) 於註冊成立當日已向一名獨立認購人配發及發行1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股份，該股份其後於2024年1月25日轉讓予AW Ocean。
- (iii) 於2024年1月25日，貴公司按每股面值0.0001美元向AW Ocean配發及發行9,999股股份。
- (iv) 於2025年2月28日，貴公司按每五千(5,000)股換一(1)股的比例將其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進行股份拆細（「股份拆細」）。股份拆細後，貴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2,5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尚未開展任何重大業務或營運。

*指金額少於1,000港元。

23(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源自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重組，並指合併實體的股本總額與作為重組一部分而交換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23(c).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指AW Global已發行股本的100%。

23(d).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款項

該等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3(e). 貴公司的儲備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7日（註冊成立日期）、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84,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

供款及分派

宣派股息 (附註12)

(84,000)

於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4月1日

—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40,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

供款及分派

宣派股息 (附註12)

(40,000)

於2026年3月31日

—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的企業行政開支及[編纂][編纂]開支由貴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承擔，且未向貴公司轉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4. 關聯方交易

除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中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關聯方交易資料載列如下。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 貴公司董事）的薪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包括長期服務金撥備）	7,946	26,776	18,983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54	54	54
	<u>8,000</u>	<u>26,830</u>	<u>19,037</u>

有關 貴公司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8。

25. 有關合併現金流量表的補充資料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貴集團有以下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東代表 貴集團分別向賣方支付約19,500,000港元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開發預付款項，以及收購一項物業的可退還按金及租賃按金合計約39,000,000港元。
- (ii)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就租賃物業訂立了租賃安排，該等物業於租賃開始時的總資本價值分別約為23,801,000港元、25,002,000港元及62,817,000港元。
- (iii) 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84,000,000港元及40,000,000港元的應付予控股股東股息已用作抵銷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往來賬戶。
- (iv)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分別動用約218,000港元、250,000港元及4,488,000港元的按金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v)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向賣方產生應付款項約898,000港元。

(vi)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東代表貴集團向一名物業擁有人收取約38,700,000港元的收購一項物業的可退還按金。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如下：

	於2023年 4月1日 千港元	現金流量 淨額 千港元	非現金變動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已付 預付款項 千港元	添置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計息借款	884	(884)	–	–	–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86,720)	(25,239)	19,500	–	(92,459)
租賃負債	36,126	(18,456)	–	23,801	41,471
	<u>(49,710)</u>	<u>(44,579)</u>	<u>19,500</u>	<u>23,801</u>	<u>(50,988)</u>

	於2024年 4月1日 千港元	現金流量 淨額 千港元	非現金變動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已宣派 股息 千港元	已付 按金 千港元	添置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 度						
(應收)應付控股股東款 項	(92,459)	(29,452)	84,000	39,000	–	1,089
租賃負債	41,471	(19,453)	–	–	25,002	47,020
	<u>(50,988)</u>	<u>(48,905)</u>	<u>84,000</u>	<u>39,000</u>	<u>25,002</u>	<u>48,10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 4月1日 千港元	現金流量 淨額 千港元	非現金變動			於202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已宣派 股息 千港元	退還 按金 千港元	添置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應付(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1,089	(45,637)	40,000	(38,700)	–	(43,248)
租賃負債	47,020	(29,866)	–	–	62,817	79,971
	<u>48,109</u>	<u>(75,503)</u>	<u>40,000</u>	<u>(38,700)</u>	<u>62,817</u>	<u>36,723</u>

2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質押銀行存款、應收(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貴集團營運籌集及維持融資。貴集團擁有多種其他金融工具，例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該等金融工具直接來自其業務活動。

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以下項目：

	於3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31,422	54,711	22,252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92,459	–	43,248
質押銀行存款	–	17,000	17,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7,408	78,340	96,588
	<u>191,289</u>	<u>150,051</u>	<u>179,088</u>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			
計入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8,535	11,317	11,611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	1,089	–
租賃負債	41,471	47,020	79,971
	<u>50,006</u>	<u>59,426</u>	<u>91,58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貴集團一般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並將貴集團面臨的風險限於最低水平。貴集團管理層檢討並同意管理每項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信貸風險

於歷史財務資料中確認之金融資產賬面值(已扣除虧損撥備)指貴集團就該等金融資產面臨之信貸風險，惟未計及信貸增強措施。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並無重大的客戶信貸風險集中情況，風險分散於多名債務人。貴集團的大部分收益來自信用卡銷售，而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由銀行及商戶收單服務公司持有。由於交易對手擁有較高的外部信貸評級，來自銀行及商戶收單服務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的信貸風險有限。貴集團已制定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追討逾期債務。

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約84.3%、73.9%及73.8%為應收貴集團最大貿易債務人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約98.8%、99.0%及97.8%為應收貴集團五大貿易債務人款項，故貴集團存在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貴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相似特徵之各類貿易債務人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機率加權結果、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取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於往績記錄期間，估計技術或作出的重大假設均無變動。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下表詳列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風險狀況。

	加權平均預期 信貸虧損率 (概約) %	總賬面價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於2024年3月31日			
未到期	0.78	6,391	50
30天內	0.80	748	6
31至60天	—	—	—
61至90天	0.72	139	1
超過90天	1.26	17,109	215
		<u>24,387</u>	<u>272</u>
於2025年3月31日			
未到期	0.81	6,444	52
30天內	0.83	25	—*
31至60天	0.86	7	—*
61至90天	0.88	36	—*
超過90天	3.23	62	2
		<u>6,574</u>	<u>54</u>

* 指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加權平均預期 信貸虧損率 (概約)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於2026年3月31日			
未到期	0.86	8,600	74
30天內	0.91	331	3
31至60天	—	—	—
61至90天	0.99	507	5
超過90天	—	—	—
		<u>9,438</u>	<u>82</u>

貴集團分別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約272,000港元、54,000港元及82,000港元。往績記錄期間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274	272	54
(撥回) 虧損撥備淨額	<u>(2)</u>	<u>(218)</u>	<u>28</u>
於報告期末	<u>272</u>	<u>54</u>	<u>82</u>

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任何貿易應收款項被撇銷。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減少。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減少。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增加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增加。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結餘、現金及質押銀行存款

貴集團的銀行結餘、現金及質押銀行存款包括手頭現金、銀行存款及與現金性質相若的資產，其中銀行現金存放於香港的主要金融機構，而與現金性質相若的資產則存放於香港信譽良好且信貸評級高的金融機構。貴集團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產生任何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乃根據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並反映該等風險承擔的短期到期日。

在估算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管理層已考慮過去數年的過往實際信貸虧損經驗、過往收款記錄及當前信用狀況，並對交易對手方特有的前瞻性因素以及交易對手方所處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進行調整，藉此估算該等金融資產的違約機率及每宗個案的違約虧損。貴集團管理層經考慮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信貸質素及過往結算記錄後，認為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可忽略不計。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採用的估算技術或主要假設並無變動。

貴集團分別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約74,000港元、497,000港元及137,000港元。往績記錄期間內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87	74	497
(撥回) 虧損撥備淨額	(13)	423	(360)
於報告期末	74	497	13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的目標是在資金的連續性及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貴集團並無管理流動資金的具體政策。根據合約的未貼現付款，貴集團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未貼現合約到期情況概述如下：

	賬面總值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8,535	8,535	8,535	–	–	–
租賃負債	41,471	44,827	21,857	17,420	5,550	–
	<u>50,006</u>	<u>53,362</u>	<u>30,392</u>	<u>17,420</u>	<u>5,550</u>	<u>–</u>
截至2025年3月31日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1,317	11,317	11,317	–	–	–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1,089	1,089	1,089	–	–	–
租賃負債	47,020	50,636	26,720	14,851	9,065	–
	<u>59,426</u>	<u>63,042</u>	<u>39,126</u>	<u>14,851</u>	<u>9,065</u>	<u>–</u>
截至2026年3月31日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1,611	11,611	11,611	–	–	–
租賃負債	79,971	85,499	38,488	32,900	14,111	–
	<u>91,582</u>	<u>97,110</u>	<u>50,099</u>	<u>32,900</u>	<u>14,111</u>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7. 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管理層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法估計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貴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8.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之目標為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並向權益擁有人提供回報。貴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包括支付股息、向權益擁有人催收額外資本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29. 承擔

資本開支承諾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3月31日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扣除為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182	4,475	2,347

30.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3月31日後，貴集團發生以下期後事件：

根據貴公司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因[編纂]貴公司股份而有所進賬後，貴公司董事獲授權通過將貴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編纂]美元[編纂]的方式，按面值向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編纂]股每股面值[編纂]美元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編纂]，而根據此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應與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參與[編纂]的權利除外)。

31.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或其他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編製2026年3月31日之後任何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